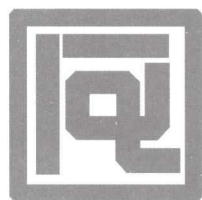


中国人口年鉴

ALMANAC OF CHINA'S POPULATION

2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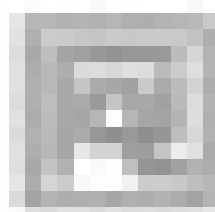


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
Institute of Population and Labor Economics, CASS

中国人口年鉴

ANNUAL OF CHINA POPULATION

1994



国家统计局编
中国统计出版社

中国人口年鉴

2004

中国社会科学院主管

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主办

《中国人口年鉴》杂志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5号1023室 邮政编码100732 电话010-85195412)

北京泰康广告有限责任公司广告代理

北京北医投资有限公司印刷厂排版印刷

广告经营许可证:京东工商广临字20040025号

定价:人民币260.00元

中国标准刊号 ISSN 1009-1475 (国际标准刊号)
CN11-4097/C (国内统一刊号)

中国人口年鉴

主 编：张车伟

副 主 编：郑真真

编辑部主任：汪正鸣

责 任 编 辑：汪正鸣 周黎辉 赵晓姝

编辑说明

2004年卷《中国人口年鉴》与新老朋友见面了。创刊至今,《中国人口年鉴》已经走过了20个春秋,这其中无不凝结着各级领导和各界人士的关心与爱护,以及广大读者的热情鼓励与支持。在此,编辑部全体同仁向各位致以诚挚的谢意!

今年年初,召开了新一届《中国人口年鉴》编辑委员会。根据编委会的意见,在继续保持收录广泛、资料浓缩、信息密集、内容权威特色的基础上,本着与时俱进的精神,我们对2004年卷《中国人口年鉴》内容进行了改革。当读者拿到这本年鉴时会发现,从开本到版式,从内容选择到栏目设置,都发生了较大变化。改版后的《中国人口年鉴》力求进一步突出内容的资料性和实用性,重点对“文献”和“数据”栏目内容进行较大幅度扩充,力求尽可能地贴近读者,满足读者的需要。

改版后的《中国人口年鉴》栏目设置如下:1.重要文献(选载);2.概况;3.专论;4.大事记;5.附录;6.数据;7.索引;8.英文简目;9.广告。

1.“重要文献(选载)”栏目。该栏目由“人口与发展”、“劳动就业与社会保障”、“公共卫生与人口素质”、“人口管理”和“人口与教育”五个部分的内容组成。重点收录了胡锦涛总书记在2004年中央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座谈会和全国再就业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摘要)、温家宝总理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等中央领导同志的讲话,同时还收录了大量与人口相关的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疾病防治、教育、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各部分文献篇目以发表时间为序。为了增强内容的时效性,我们在选择文献时,将时间跨度的下限放在了2004年4月底以前,特此说明。

2.“概况”栏目。该栏目包括“2003年的中国人口”、“2003年中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概况”、“2003年中国人民解放军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概况”、“2003年中国的就业状况”和“2003年中国社会保险发展概况”等7篇文章,全部由相关部门或相关部门的权威人士撰写。

3.“专论”栏目。这个栏目由“专文”和“学术研究综述”两部分内容组成。在“专文”部分中,本刊主编撰写了“中国人口五十五年:成就、问题和对策”一文,比较客观地对中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成就进行了总结,对中国人口发展中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中国在处理这些问题时应采取的对策进行了分析;国家统计局人口和社会科技统计司课题组撰写的“中国劳动力迁移和流动的现状与特征”一文,根据2000年人口普查的数据,对中国劳动力迁移与流动的现状和特征进行

了全面的分析。“学术研究综述”中收入的两篇文章则对制度人口学和行业工资差距研究的最新进展进行了梳理与评述。

4.“数据”栏目。改版后的“数据”栏目与改版前相比,突出了全面和实用的特点。除了一些主要人口数据外,改版后“数据”栏目大量辑入了民政、卫生、劳动就业、社会保障、人民生活等方面的统计数据,国外数据部分则增加了有关劳动和工资方面的内容,力求尽可能地突出年鉴工具书的特色,尽最大努力满足读者的需求。

5.本刊文章及数据中,除特殊注明外,一般不包括台湾省、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

6.为了便于读者检索,本刊除在卷首列“目录”外,还在卷尾编有“索引”。

7.2004年卷《中国人口年鉴》各栏目内容提供和编辑分工为:(1)“重要文献(选载)”由汪正鸣负责;(2)“概况”由汪正鸣负责;(3)“专论”由汪正鸣负责;(4)“大事记”由周黎辉负责,宋黎明供稿;(5)“数据”由周黎辉、赵晓姝负责。周黎辉、赵晓姝、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人口统计研究室供稿;(6)“附录”由周黎辉负责;(7)“索引”由汪正鸣编制;(8)“英文简目”由赵晓姝翻译,张车伟审校;(9)“广告”由宋黎明负责。

全书由汪正鸣统编,主编张车伟审定,副主编郑真真审校。版式设计汪正鸣,封面设计颜黎。

《中国人口年鉴》改版,是我们在探索、改革过程中所做的一个尝试。成功与否,还要经过市场的检验,还要看广大的读者是否认可。我们真诚地希望各界人士和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与建议,以利我们改进工作,更好地为大家服务。

《中国人口年鉴》编辑部

2004年11月

“团结、廉洁、开拓”的常州市计生委

2003年常州市人口出生继续保持低增长水平,全年共出生19570人,人口出生率为5.70‰,人口自然增长进入零增长,计划生育率为98.9%。常州市计生委被市委市政府评为“团结、廉洁、开拓”好班子,获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授予的“科技先进集体”称号,获全国第三届科技活动周暨江苏省十五届科普宣传周先进集体。

深化计划生育综合改革。创新综合治理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机制。强化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全市在评选好班子、文明单位和目标考核等活动中坚持把人口与计生工作作为“一票否决”条件;各相关职能部门认真履行计划生育工作职责,推动综合治理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深入发展。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在制定出台的《常州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实施办法》中,提出在推进农村养老保险的过程中,向独生子女家庭倾斜;建立与启动了《常州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公益金》和《计划生育妇女发展项目贴息资金》等政策,帮扶独生子女困难户7636户,帮扶金额241万元,发放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850万元,依法落实对农村实行计划生育育龄夫妻免费提供避孕节育技术服务,投入经费835万元,拨专款30万元用于城区下岗、无业育龄群众的“四项手术”费。

规范计划生育依法行政。通过专题讲座、以会代训、专干座谈等形式和逐级分层培训的方式组织培训,大力宣传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开展知识竞赛,全市评出集体奖7名,个人奖70名,提高了计生干部依法行政水平。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开展生育政策服务。废除了初婚生育的审批制度,完善了符合特殊情况再生一孩审批程序。制定《常州市计划生育系统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办法》、《社会抚养费征收决定书》、《流出已婚育龄妇女计划生育实施合同》。

推进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年内,完成50万农村已婚育龄妇女的生殖道感染普查工作,并对城区1.3万余名失业无业已婚育龄妇女免费开展生殖道感染综合防治服务。实施避孕节育知情选择工程,知情选择率达90%。开展出生缺陷一级干预工程,全市近4000名待孕、怀孕妇女得到计生干部的优生指导;出生缺陷二级干预工程完成孕前筛查1771人次。积极实施国际合作计划生育结合项目,采集标本1527例。出台《关于加强村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室规范化建设的意见》,完善计划生育基层网的建设。

建设新型生育文化。依托市委党校成立“常州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教育培训中心”,特邀国家计生委宣教司副司长石海龙为中心揭牌,举办乡镇以上分管计生工作的领导参加的计生工作研讨班。

加强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为适应基层管理和服务需要,开发实用软件,完善信息系统功能,改革城区统计报表管理体制,确立现居住地的统计口径。开通“常州人口”网站。抓好统计改革、考核评估、人口预测和网络体系四项应用性课题研究,做好非典信息监测和跨省流动人口信息统计、交换工作,充分发挥计生统计信息网络的作用。



▲ 城市社区优质服务现场会



▲ 男性生殖健康进军营



▲ 计生委领导慰问计生特困户



▲ 团结廉洁、开拓的计生委领导班子



▲ 市避孕节育和生殖保健服务系列工程领导小组会议

复旦大学人口研究所简介

复旦大学人口研究所成立于1979年(1979年为经济系人口研究室,1984年正式批准成为人口研究所),是国内第一批受到联合国人口基金援助的单位和国内高等院校中设置人口学专业最早的单位之一。1984年被首批批准为人口学专业硕士点。2000年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学科进入复旦大学“三年行动计划”(1985一期工程)。现任所长:彭希哲教授(1993年至今),英国伦敦经济学院人口经济学硕士和博士,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人口专家委员会委员、上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副主席,中国人口学会副会长,全球环境变化人文因素国际项目科学委员会委员,国际人口科学联盟(IUSSP)多个专业委员会委员,是国内外知名的人口和发展问题的学者。现任副所长:梁鸿教授、陈家华教授。

复旦大学人口研究所设有社会学(法学类)、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经济类)和社会保障学(公共管理类)三个硕士点,及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博士点,是复旦大学目前惟一跨三个一级学科(社会学、理论经济学和管理学)的科研教学机构。此外,以本所研究人员为主还在1994年在全国率先建立了复旦大学妇女研究中心和社团法人浦东-复旦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研究所设有国内外图书资料室和包括局域网电脑室的人口实验室。

复旦大学人口所拥有一支多学科、复合型、以中青年学者为骨干的研究教学队伍,研究教学人员专业覆盖经济学、社会学、人口学、环境科学、公共医学、统计学等学科领域。2004年在所专职研究和教学人员有11人,行政管理人员1人,共12人。专职教学和研究人员中,正教授4人,副教授6人,讲师1人。70%的教师具有博士学位。全国人大副委员长蒋正华教授、上海社科院副院长左学金教授等为人口研究所兼职教授。

复旦大学人口研究所成立之初一直致力于人口学和人口经济学领域的研究,在国内较早开展了对中国人口素质、城市流动人口和中国农村人口控制等问题的研究。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进一步向人口、资源环境经济学及社会保障领域延伸,至今已经初步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学科领域。经过二十多年的努力,已经发展成为以人口研究为核心,通过学科渗透和融合,成为一个以人口经济学为主要特色,研究人口发展及其与经济、社会、环境和可持续发展之间的相互关系、以及社会发展和公共政策领域的研究等为主的科研和教学机构。在国内外具有较高的学术知名度。

复旦人口所
研究所所长彭希
哲教授



召开国际学术研讨会

复旦人口所
老师在与北
欧中心合办
的国际会议



丰富的学术资料

高素质的研
究队伍



关注妇女维权,促进社会公益

安徽大学人口研究所

安徽大学人口研究所的前身是1980成立的安徽大学经济系人口研究室,1984年经安徽省教委批准扩建为安徽大学人口研究所。该所系国家教育部与联合国人口基金资助的我国专业人口研究机构之一,也是安徽省唯一的人口研究机构,现有教学科研人员20人,其中高级职称人员8人,不仅具有一批知识结构和职称结构合理的研究人员,而且有先进的科研设备和国内、外有关人口图书情报资料3万多册,具备了承担国家和省市级跨学科综合研究项目的能力和手段。主要研究领域为独生子女问题研究,人口素质研究,农村人口与发展研究,生育文化研究,人口、资源环境与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研究等。近年来先后承担完成:国家社科基金研究课题、国家人口和计生委人口研究课题、安徽省软科学研究课题、安徽省社科基金研究课题、安徽省教育厅人文社科研究课题等国家和省部级科研项目30多项,出版主编和参加撰写的专著20余部,发表科研论文260多篇,提交研究报告26篇,许多研究成果在国内和省内外处领先地位,其中两部专著,18项科研项目成果获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主要研究成果有:大力发展教育事业,不断提高人口文化素质;科教兴皖的国民素质与人才问题研究,获安徽省科学技术进步奖和全国人口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城郊结合部人口控制机制研究;安徽省农村人口分布与社区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可行性研究;安徽省人口文化素质与经济可持续发展研究;农村多子女家庭与高校贫困生问题研究,获全国人口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和华东地区首届社会学优秀科研成果二等奖;中国可持续发展中的人口政策研究;安徽流动人口研究,获安徽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皖北皖南农民生育水平差异比较研究,获华东地区社会学优秀成果一等奖;安徽省及(项目)县社会发展评估报告;安徽省人口文化素质与科教兴皖研究,获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省级课题成果奖;安徽省人口与区域可持续发展综合研究,获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省级课题成果奖;迁皖三峡移民社区研究;农村养老保障与计划生育工作内容拓展研究;安徽省不同规模企业的地区分布及战略发展研究;安徽省城镇化可持续发展战略决策研究,获国家统计局科研课题一等奖;生育文化与生育水平研究;安徽省沿淮地区人口、教育和科技可持续发展研究等。该所举办过多期人口与计划生育方面的岗位培训班和人口问题专题讲座,并为大学生开设人口专业课程。近年来,已培养人口学专业方向的本科生、大专生150多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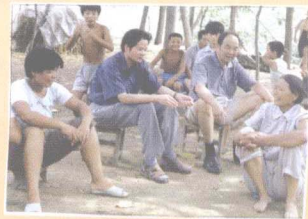
该所主办安徽省人口学会会刊:《安徽人口》。



留美博士、安徽大学人口研究所所长、社会学系主任王邦虎教授在为大学生的社会专题讲座。(马振伦 摄)



王邦虎教授(左三)向育龄妇女介绍生殖健康知识。(马振伦 摄)



《安徽人口》副主编、安徽大学人口研究所副研究员马芒(左三)在临泉县谭棚镇庄村调研村民计划生育情况。(秦子振 摄)

所通讯地址:合肥市安徽大学人口研究所,邮编:230039,电话:0551-5107549

无锡市计划生育委员会



▲国家人口和计生委张维庆主任(右二)深入无锡农村基层视察计划生育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



▲无锡市计划生育系统积极实施“出生缺陷干预”工程，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无锡市计划生育委员会通过邮政礼仪开展“计划生育送温暖献爱心”活动，慰问扶助计划生育贫困家庭。



▲无锡市计划生育委员会领导班子风采(左起依次为:景枫、吴春芬、秦蕴石、王榴平)。

无锡市自 20 世纪 70 年代初开展计划生育工作以来，由于各级党政领导的高度重视，广大共产党员、共青团员的带头示范，全市人民的共同参与，人口自然增长率于 80 年代起明显下降，进入 90 年代后持续稳定在较低水平，为全市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了重要贡献。跨入新世纪之后，该市认真贯彻落实历次中央座谈会精神，以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提高育龄群众生殖健康水平和提高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水平为中心，改革创新，与时俱进，在实践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的两个转变中，在探索经济发达地区综合解决人口问题的道路上，迈出了更加坚实的步伐。2003 年，全市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0.91‰，计划生育率达到 99.85%，期内综合避孕率达到 94.6%，避孕节育和生殖保健服务率达到 86.98%，为无锡加快创建“两个率先”先导区和示范区创造了良好的人口环境。无锡市计生委被评为全国人口与计划生育科技工作先进集体、无锡市 2002—2003 年度文明机关工作先进单位、无锡市 2003 年度争创“团结、廉洁、高效、开拓”好班子活动先进单位。

主 任：秦蕴石

副主任：吴春芬（党组书记）、景枫、王榴平

地 址：清扬路 131 号

邮 编：214023

电 话：0510-5760585

网 站：<http://jsw.wuxi.gov.cn/>

邮 箱：wxjsw2000@163.com

让婚育新风永驻 红土地

——湛江市实施“半岛生育文化走廊工程”

为了我们的孩子



2002年，中共湛江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计生局等15个部门在《关于广泛深入持久地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的意见》（湛计生局〔2002〕16号文）中要求，用2—3年时间，完成“半岛生育文化走廊工程”建设。同年8月，市委、市政府在廉江召开全市人口与计生宣教工作会议，再次强调了要加快“半岛生育文化走廊工程”建设的步伐。其目标是：建成规范的宣传阵地，拥有健全的宣传网络，营造良好的宣传环境，形成浓厚的宣传氛围。群众婚育观念明显转变，群众对宣教工作的满意度明显提高。具体要求是：由北向南，从吴川市的覃巴镇至徐闻县的海安镇，由西向东，从廉江市的高桥镇到遂溪县的岭北镇，沿国道、省道的乡镇、村（居）委会均要建立一个“生育文化苑”、一个“生育文化室”、一幅永久的计生漫画墙、一条宣传长廊、一个示范婚育学校（分校）。在城乡主要街道、集贸市场、广场等人员集中和经常活动的场所，设立人口与计划生育宣传牌、标语牌，使用规范、温馨的宣传用语，提高文化品位和科技含量，体现以人为本的宗旨，把宣传教育活动渗透到社区建设、生态文明村建设、文明家庭、“巾帼建功”等活动中，融入到半岛民俗文化、雷州文化之中，让群众在耳濡目染中，潜移默化地接受人口与计划生育的宣传教育，逐步形成科学、文明、进步的婚育观念。打造湛江生育文化品牌。

“半岛生育文化走廊”工程，作为湛江市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的一种表现形式，一种载体，经过近三年的建设，已初具规模。全市85%的乡镇、78%的村委，都按照“统一、规范、永久性、高品位”的要求进行了宣传环境的建设。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氛围。这一活动引起了各新闻传媒的关注，2003年5月《人民日报》对此进行了采访报道。同年10月份，国家人口和计生委主任张维庆来湛江视察，给予了充分肯定。他说：“湛江市确实重视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营造了建设社会主义新型生育文化的良好氛围。”南京人口管理干部学院陶勃教授说：“湛江的计生宣传环境良好，宣传氛围浓厚，档次高，在全国也是屈指可数的。”中宣部领导、省计生委领导均给予了充分肯定。去年底以来，已有省内、外的同行200多人前来参观指导，给他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四川省人口和计生委主任王在银(中)在巴州区调研基层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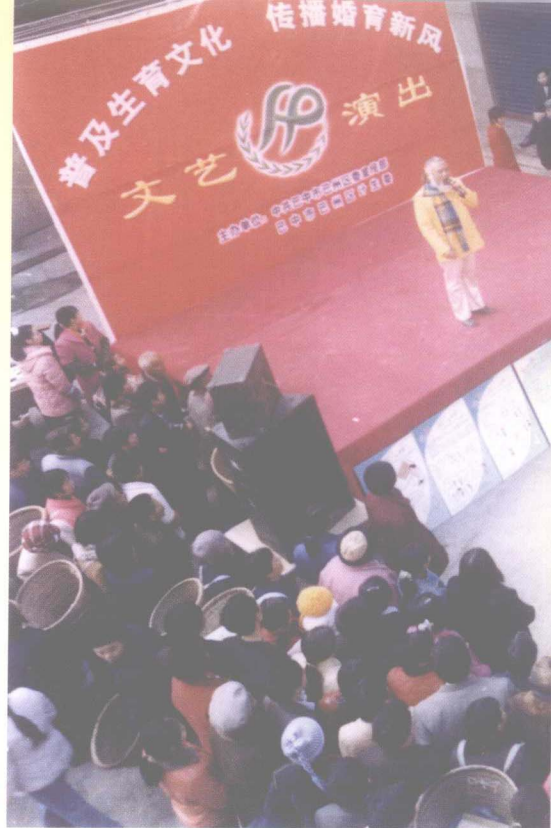


区计生委主任张晓同带领“三下乡”服务队为群众开展“零距离”服务。



服务站医生进村入户开优生优育指导。

巴州区计生委



巴州区计生文艺宣传队经常深入乡村传播新型生育文化。

四川省巴中市州区近年来在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中坚持以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为动力，以加强生育文化建设为基础，依法行政、优质服务，促进了全区计划生育工作上质量、上水平。



巴州区在农村广泛开展生育文化大院创建活动

全力推进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上新水平



▲ 国家人口和计生委宣教司副司长石海龙莅临安源区指导民营企业新型生育文化建设工作。



▲ 国家人口研究所人口专家杨子慧教授（左三）莅临安源区检查指导新型生育文化建设工作。



▲ 江西省人口和计生委主任文红莲（前排左二）在安源区委书记张学民（前排右一）、安源区计生委主任刘少玲（前排左一）的陪同下，视察安源区城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情景。



▲ 全省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考察汇报会。

江西省安源区位于赣西，是毛泽东、刘少奇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开展工人运动的发祥地和举行秋收起义的主要策源地。历为萍乡市政治、经济、文化、交通中心，距省会南昌285公里，319、320国道和沪瑞、昌金高速横贯东西。全区总面积212平方公里，辖11个镇、街、管委会，121个村（社区居）委会，总人口35.7万人，其中已婚育龄妇女6.83万人。2003年，全区实现国内生产总值19.8亿元，完成财政收入1.89亿元，名列萍乡市第一；城区人口27.6万人，占全区总人口的77.31%，城市化、工业化进程不断加快；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7130元，农民人均收入2943元，均居全市前茅；人口与计划生育、科技等工作受到国家部委或省委、省政府的表彰。安源区先后被评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区、全国科普示范城区、全国幼教工作先进县区、中国社区残疾人康复工作典型县区。经济的发展、社会的进步，计划生育优质服务的广泛深入开展，促进了广大群众婚育观念的极大转变，也使人口与计划生育事业真正成为造福人民群众的甜蜜事业。

近年来，在上级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市人口计生委的精心指导下，我区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针，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始终坚持经济建设、计划生育“两手抓、两手硬”的指导思想，努力实现了计划生育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的两个转变，紧紧围绕群众的计划生育需求，全方位开展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区）创建活动，建立和完善了“依法管理、村（居）民自治、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的工作新机制，达到了“领导重视好、政策导向好、依法行政好、服务质量好，民主管理好、队伍作风好”的六好标准，各级计划生育服务机构做到了“环境优美、技术优良、服务优质、管理优秀、群众满意”，促进了全区人口、经济、社区的协调发展。据统计，2003年，全区出生婴儿3601人，人口出生率为10.17‰，计划生育率为98.22%，人均计划生育事业经费投入达8元，农村独女、二女户结扎养老保险的投保率100%，避孕节育措施知情选择率100%，出生人口性别比为106。我区于1998年至2002年连续6年授予并保持“全省计划生育红旗县（区）”称号。2002年我区被中宣部、国家人口计生委和省委宣传部、省人口计生委授予全国、全省“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先进县（区）”称号。2003年，我区被中国计划生育协会评为“全国计划生育协会工作先进县（区）”。

安源区人口计生委



▲ 2003年9月4日，江西救助计划生育困难家庭暨萍乡市“救困助学”活动现场会在安源区召开，江西省人口和计生委主任文红莲上台讲话。



▲ 安源区计生委主任刘少玲（左二）走上街头，为群众发送宣传品和答疑解惑。



▲ 安源区大力宣传人口计生政策。图为：安源区在市中心广场开展计生法律知识宣传活动。

张家港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综述



▲ 政府搭台，媒体宣传，商家赞助，多方合作，连续二届举办“周大福”杯婚育新风电视大奖赛，共有600多对新婚夫妇参加了活动，网上点击达20万人次。



▲ 以学校为阵地，以“青春之旅”为主题，加强青春期教育。



▲ 参与市委、市政府举办的“政务广场”，提高为人民服务的职能，充分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 在青少年生殖健康休闲中心，学生们正认真地聆听医生的讲解。

江苏省张家港市作为全国“三个文明”建设的典型，近年来，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也以其全新的宣传教育模式，优质的人性化服务，领先的信息化网络技术应用而追风逐浪于计生事业发展的前列，铸就了“全国人口与计划生育科技工作先进市”、“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市”、“江苏省计划生育工作示范市”等一连串光耀七彩的奋斗足迹。

张家港市市委、市政府坚持以科学的发展观统领经济和社会事业的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坚持把人口与计划生育摆在可持续发展的战略位置，以“领先发展，服务群众”的理念规划人口与计生工作，以实现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的“两个转变”为目标，以避孕节育知情选择、随访服务、出生缺陷干预、青少年生殖健康教育、男性生殖健康关爱、生殖道感染综合防治等六大优质服务工程为主线，突出人的全面发展，不断创新运作方式，积极推进社会主义新型生育文化建设，形成了一个有利于人口与计划生育事业长期蓬勃发展的外部环境，连续八年保持了人口的零自然增长。这些突出的成绩，受到了原国务委员、国家计生委主任彭珉云、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蒋正华等国家领导人的高度赞扬，也得到了联合国人口基金，国际健康促进等国际组织的认可。

能追无尽景，始是不凡人。在阳光铺就的未来岁月里，张家港市将继续遵循可持续发展的科学规律，全心发扬奉献、求实、创新的精神，忠心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切实贯彻“两个务必”，做到依法行政、科学管理和优质服务三位并举，以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使人口与计划生育真正成为造福人民的崇高事业。



▲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蒋正华视察张家港市人口与计生工作。

► 2003年12月，张家港市被国家人口和计生委评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市”。



▲ 国家计生委宣教司副司长石海龙视察张家港市人口与宣教工作。



▲ 丰富多彩的“生育文化节”成为老百姓关注的热点。图为“婚育新风·互动在张家港”大型文艺演出场景。

广西科技女杰——央吉

央吉，女，藏族，现任广西人口研究所所长、广西壮族自治区党校教授、副校长。1994年获广西优秀专家称号，1996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1998年被评为广西“十百千”人才工程跨世纪学科带头人，1999年被评为广西十大科技女杰。担任中国人口学会理事并任少数民族人口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人口学会党政干部学会常务理事等职。完成学术成果60余项，近200万字。主持主笔和参加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课题5项，省级课题5项。论文和专著曾获国家级优秀成果二等奖一项、省级优秀成果一等奖3项，二等奖4项，三等奖3项，及美国柯尔比科学文化信息中心千禧年优秀科学论文奖等。因论文入选曾应邀参加日本、新加坡等国家学术会议并做主题报告。其人口学方面的主要研究成果有：《人口简论》、《民族地区人口论》、《中国京族毛南族人口研究》、《广西高龄人口特征、问题与对策研究》、《广西少数民族人口发展战略研究》、《广西劳动人口发展研究》、《广西人口与经济可持续发展研究》、《中国广西巴马人寿命人口系列研究》等。



知识给她力量——央吉教授与她的藏书。

YANG JI



央吉教授在新加坡参加学术会议并做专题发言。



《中国京族毛南族人口研究》课题组全体成员在东兴市江平镇进行社会调研时，与当地干部合影。



在香港大学考察时与香港大学校长（中）及各地同仁在一起。



央吉教授率团考察欧洲。

哈尔滨医科大学医学人口研究所简介

哈尔滨医科大学医学人口研究所成立于1985年。多年来，一直从事医学人口学的教学和研究工作，曾先后参加过国家教委和联合国人口基金资助的P04、P47项目的研究。人口所在少数民族医学人口研究方面颇具特色，在全国有一定的影响。

目前，哈尔滨医科大学医学人口研究所所长吴群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有研究人员6人，其中，教授1人，副教授2人，讲师2人，助教1人，其中3人获得博士学位。

目前主要从事的研究领域包括：少数民族医学人口研究；流动人口卫生服务研究；城市人口社区卫生服务研究；农村贫困人口医疗保健制度研究；卫生政策研究等。

哈尔滨医科大学医学人口所现主要承担课题和项目有：

1. 美国中华医学基金会（CMB）项目：社区卫生服务模式及人才培养研究（2000—2005）；
2. 与加拿大卡尔加里大学合作研究项目：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系列研究
3. 世界银行及英国海外发展署联合资助卫生Ⅷ项目—特困人口医疗救助子项目（1998—2006）；
4. 黑龙江省卫生厅资助项目：黑龙江省农村健康保障制度研究（2002—2004）；
5. 黑龙江省科技厅课题：建立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警系统和应急机制研究（2003—2005）。

发表医学人口学方面的学术论文近百余篇。参编和主编的著作10余部，获得省部级研究成果奖多项。《建立中国特困人口医疗救助制度的重要性研究》获1994年黑龙江省高校人文社科优秀成果一等奖。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东大直街199号
电话：86-451-53639477
传真：86-451-53639450
邮箱：Shey@public.hr.hl.cn



人口所成员与英国海外发展署技术专家及重庆市地方官员在卫生Ⅷ项目——特困人口医疗救助子项目调研现场



人口所吴群红教授（左一）与CMB主席斯瓦兹先生（左二）巴德年教授（右二）在CMB项目工作现场



人口所研究人员与卡尔加里大学Love教授（左四）合影

同目录

编辑说明

重要文献(选载)	1
·人口与发展	1
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 21 世纪初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纲要》的通知	1
中国 21 世纪初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纲要	1
关于加强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工作的意见	10
关于开展“关爱女孩行动”试点工作的通知	12
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爱女孩行动”试点工作方案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令	14
中国人民解放军计划生育条例	14
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选)	18
关于小城镇发展和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情况的报告	马凯 18
关于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	李学举 24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若干规定	30
国家人口计生委等九部委《关于进一步做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的意见》	34
在省部级干部人口和计划生育专题研究班结业式上的讲话(摘要)	华建敏 36
在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会议上的报告(节选)	张维庆 40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制度试点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45
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制度试点工作的意见	45
政府工作报告(节选)	温家宝 47
在中央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节选)	胡锦涛 48
在中央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节选)	温家宝 53

·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	56
2003 年度劳动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统计局 5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农民进城务工就业管理和服务工作的通知	58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经贸委等部门《关于解决国有困难企业和关闭破产企业职工基本生活问题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60
关于解决国有困难企业和关闭破产企业职工基本生活问题的若干意见	60
关于进一步做好下岗失业妇女再就业工作的通知	62
社会保险稽核办法	63
关于转发《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商业银行办理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基金人民币协议存款的通知》的通知	65
关于印发《社会保障基金现场监督规则》的通知	65
社会保障基金现场监督规则	65
国务院批转劳动保障部等部门《关于辽宁省完善城镇社会保障体系试点情况的报告》的通知	68
关于辽宁省完善城镇社会保障体系试点情况的报告	68
关于调整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比例的通知	71
关于切实做好《社会保险稽核办法》实施工作的通知	71
关于做好关闭破产国有企业职工安置方案审核工作的通知	72
关于进一步做好扩大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覆盖范围工作的通知	73
关于落实再就业政策考核标准指标几个具体问题的函	7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75 号)	76
工伤保险条例	7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再就业工作的通知	83
关于妥善处理劳动关系有关问题的通知	85
关于贯彻落实《工伤保险条例》的通知	86
关于加强再就业政策宣传和咨询服务工作的通知	87
关于因履行工作职责感染传染性非典型肺炎工作人员有关待遇问题的通知	89
关于城镇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指导意见	89
关于非全日制用工若干问题的意见	90
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社区再就业工作的通知	92
财政部 中国人民银行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下岗失业人员从事微利项目小额担保贷款财政贴息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94
下岗失业人员从事微利项目小额担保贷款财政贴息资金管理办法	94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税收政策的补充通知	96
关于进一步推动再就业培训和创业培训工作的通知	97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劳动和社会保障部等部门《关于积极推进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99
关于积极推进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的意见	99
关于印发《关于国有大中型企业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分流安置富余人员的劳动关系处理办法》的通知	102

关于国有大中型企业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分流安置富余人员的劳动关系处理办法	102
在全国再就业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摘要)	胡锦涛 104
关于促进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税收优惠及其他相关政策的补充通知	105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7 号)	105
工伤认定办法	105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8 号)	107
因工死亡职工供养亲属范围规定	107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9 号)	107
非法用工单位伤亡人员一次性赔偿办法	107
关于妥善处理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出中心再就业有关问题的通知	108
关于劳动能力鉴定有关问题的通知	109
关于就业和再就业工作情况的报告	郑斯林 109
关于认真做好当前农村养老保险工作的通知	113
关于印发 2004 年就业再就业专项计划的通知	114
2004 年分地区就业再就业专项计划	115
关于印发《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人配偶随军未就业期间社会保险暂行办法》的通知	116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人配偶随军未就业期间社会保险暂行办法	1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0 号)	118
企业年金试行办法	118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民政部等部门《关于扶持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优惠政策意见》的通知	119
关于扶持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优惠政策意见	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1 号)	122
最低工资规定	1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2 号)	124
集体合同规定	124
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刑满释放、解除劳教人员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意见	128
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紧急通知	130
关于印发《2004~2005 年再就业培训计划》的通知	130
2004~2005 年再就业培训计划	131
·公共卫生与人口素质	133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卫生部等部门《关于建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意见》的通知	133
关于建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意见	133
关于认真做好农村非典型肺炎防治工作的意见	13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76 号)	137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	137
关于印发《普通人群体育锻炼标准》施行办法(试行)的通知	142
《普通人群体育锻炼标准》施行办法(试行)	143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 35 号)	144